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

(2022年6月29日陕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35号公布 自
2022年6月29日起施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22〕2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将省级行政机关50项行政许可事项依法委托给市、县级行政机关。省级行政机关将部分行政许可权限委托给市、县级行政机关的,应当根据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所规定的实施层级和实施内容,会同受委托的行政机关依法确定委托内容。委托事项由具有行政许可权的省级行政机关与受委托的市、县级行政机关依法签订委托书后实施。受委托的市、县级行政机关不得就委托事项再行委托。

同时,废止《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或者委托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陕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14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或者委托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的决定》(陕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20号)。

附件: 行政许可事项委托清单

附件

行政许可事项委托清单

省级主管部门	序号	事项名称	委托决定
省档案局	1	赠送、交换、出卖国有档案复制件审批	省档案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档案主管部门
	2	档案及其复制件出境审批	省档案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档案主管部门
省新闻出版局	3	音像制品制作业务许可	省新闻出版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新闻出版部门
	4	电子出版物制作业务许可	省新闻出版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新闻出版部门
	5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变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新闻出版部门
	6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新闻出版部门
省电影局	7	电影发行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省电影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电影部门
省教育厅	8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	省教育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西安市教育局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9	民办技工学校、技师学院筹设审批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0	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办学许可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1	中外、内地与港澳、大陆与台湾合作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审批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省生态环境厅	12	危险废物跨省级行政区域转移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序号	事项名称	委托决定
省生态环境厅	13	一般固体废物跨省级行政区域贮存、处置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14	放射性同位素转让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15	在野外进行放射性同位素示踪试验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	16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	省交通运输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水路运输管理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	17	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农业农村部门
	18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省农业农村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农业农村部门
	19	培育新的畜禽品种、配套系中间试验审批	省级畜牧兽医部门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畜牧兽医部门
	20	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毒种或者样本审批	省级畜牧兽医部门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畜牧兽医部门
	21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	省农业农村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农业农村部门
	22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省级渔业部门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渔业部门
	23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省级渔业部门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县级渔业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	24	境外投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省文化和旅游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25	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省文化和旅游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26	艺术品进出口经营活动审批	省文化和旅游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序号	事项名称	委托决定
省文化和旅游厅	27	旅行社设立许可	省文化和旅游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28	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许可	省文化和旅游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29	导游证核发	省文化和旅游厅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省卫生健康委	30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卫生许可	省卫生健康委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
	31	消毒产品生产单位审批	省卫生健康委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
	32	设置戒毒医疗机构或者医疗机构从事戒毒治疗业务许可	省卫生健康委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
	33	医疗广告审查	省卫生健康委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
省应急厅	34	石油天然气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省应急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应急管理部门
	35	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省应急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应急管理部门
	36	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省应急厅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应急管理部门
省市场监管局	37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38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39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40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	省市场监管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4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省市场监管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序号	事项名称	委托决定
省林业局	42	国家重点保护林草种质资源采集、采伐审批	省林业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林业部门
	43	采集及出售、收购野生植物审批	省林业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林业部门
省广电局	44	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省广电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广电部门
省体育局	45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省体育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体育部门
省文物局	46	文物商店设立审批	省文物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文物部门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47	融资担保公司设立、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及跨省设立分支机构审批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
省气象局	48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工程避免危害气象探测环境审批	省气象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西安市气象局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49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测绘资质审批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部分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自然资源部门
省药监局	50	医疗用毒性药品收购企业许可	省药监局权限依法委托至设区的市级药监部门